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科龙

公告编号：2018-040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二)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

(三)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汤业国

(四) 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及批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代表本公司处理因修改《公司章程》而所需之备案、变更、登记及其他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的具体内容已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根据最新监管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同意删除《公司章程》“董事长不得同时兼任总经理职务”条款，鉴于本公司内部有效的权力制衡机制，本公司董事长可以同时兼任总经理职务；同意本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时间由会议召开前十日优化为三日，并扩展通知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

对比表》的具体内容已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议于2018年9月17日召开本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一、二项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7 日